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 年 10 月 24 日，本公司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召开九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。2020 年 10 月 29 日，本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九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，公司现任 3 名监事均参加表决。经表决，会议一致通过：

- 一、《美达股份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；
- 二、《美达股份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监事会成员认真审阅了《美达股份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美达股份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，并决议如下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三、对于董事会《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1.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审议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公司《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2. 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新金融工具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计提程序合法，合理规避财务风

险，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，同意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29日